# 皂角树下的女人

阿慧

老太奶倚树而坐的身影,像一张放大的黑白照片,在我的记忆里黑白着。

今年暑假，当我回到母亲家的老院,坐在老太奶当年常坐的皂角树下,梦魇般说起有关老太奶的记忆时,年过六旬的老母向我投来惊异的目光。“丫头,你那时才多大啊!你老太奶归真(去世)时,你还不到四岁吧!”我就靠着皂角树粗糙的树干,讲了几个清晰的片段。

那时的我好像没有耐心摆动两条肥胖的短腿走路,一味爱上了疯跑,从院里跑进屋子,又从屋里跑到院子,最后在院里围着那棵粗壮的皂角树一圈圈傻跑。老皂角树委实太老了,老得八十多岁的老太奶也不清楚它的年龄，没人看见过它年轻时的样子,好像原本就这么老。它的树身老牛肚子般粗大,俺老太奶背靠着它,显得她老人家越发的弱小。老皂角树始终立在我们世代居住的土院中间,不知是老院选择了它,还是它造就了老院。不管怎样,老皂角树撑起伞一样的枝桠,把我们的三面老屋(东西厦房和堂屋)罩了个严严实实。远看,小屋就像躲在树下的几朵灰色的小蘑菇。落雨时,没有人惊慌地逃进屋里,树下的女人们仍不会停住手中的活计,只听得一阵阵细雨敲打树叶的碎响,并没见几滴能落下地来。密不透风的皂角树叶,用它美妙的绿色椭圆,层层地托起固执的雨滴。雨歇时,树冠下一片圆形的干爽,让我们这些孩子、狗、还有鸡们兴奋不已。

印象中的俺的老太奶,一直安稳地坐在皂角树隆出地面的树根上,那树根像是一条土龙拱起的褐色脊背,老太奶把它温暖得光滑又瓷实。她老人家常年端坐在树根上,背靠着坚实的树干,犹如端坐在一把古老的龙椅上。她夏季爱穿一件白色大襟长袖褂,一条黑色盖头遮住清瘦苍老的脸。天冷了,就套一件黑色的粗布棉袄,白色盖头飘扬得像风中的一道飞雪。老太奶的日子,就像她的穿着一般黑白分明。

那天,也是雨过天晴,树阴下我围着皂角树兴奋地飞跑，只跑得老太奶头晕目眩,老太奶好像不止一次地用叫喊制止我的“羊羔疯”,我这“羊羔”,仿佛越来越“疯”了。她顺手拉过一条被风刮掉的皂角树枝,横在我的脚下。我蹦跳着踩过树枝继续狂跑,铆钉似的皂角刺划拉得小腿血红。老太奶送过来的一句话,像皂角刺一般深深地扎进我的记忆里。她眯着一双浑浊的眼睛,瘪着一张多皱的大嘴,说:“跑吧!都把小鸡鸡跑丢了,还在跑哩!”这句话让我很小的时候就知道做女孩的不好,懂事后更加责怪自己,为什么要急慌慌从娘肚子里跑出,不多带一个“茶壶嘴嘴儿”出来呢。

我的奶奶由此不肯原谅她的婆婆,她冲着婆婆的背影远远地说:“这老婆子,真是越活越不招人待见,你就不是女人啊!”

教书的妈妈却没有怪罪老太奶,她从过门后越来越了解老太奶作为旧时代女人的不幸。

老太奶的大红花轿在皂角树下落稳时,她露水般的大眼睛并没有搜寻到她的新郎官,我年轻俊美的太爷爷,在这吉庆的时辰,还在自家的货船上漂流,老太奶眼里的雾水像河面一样铺展开来。新郎官的父亲命一个下人,连夜把他催回,回来后新郎官才知道不是老父病重,而是要他同儿时定亲的女人成亲,他的脸铁得像老皂角树皮。

新娘子时的老太奶一点也没有新生活的喜气,她的新婚丈夫没几天就回到了他的货船,五年后回来时,成了一具没有声息的埋体(尸体)。他死于一场伤寒,死前始终没给老太奶留下一句暖心的话。老太奶挪动一双粽子似的小脚,丈量着有老有小的艰辛岁月。老年时的老太奶,更多时候是望着皂角树遮天蔽日的树枝沉默,满树由绿变黄的稠密树叶,是她曾经数不清的愁苦日月。

我妈听老太奶说过最多的一句话是:“唉,女人是腊月的白菜——受罪疙瘩呦!”我一时明白了俺的老太奶,为什么那么希望俺带那一坨子稀罕肉出来。

老太奶一辈子只生养了我爷爷一个儿子，她没有机会再生出一个“腊月里的白菜”，我的老奶却给俺添了一个如花似玉的小姑姑。

小姑姑喜欢坐在皂角树下绣花,她绣的一朵牡丹花,招来几只勤劳的小蜜蜂,小蜜蜂在绣花布上起起落落,我知道它们是耀花了眼,采错了花。小姑姑给我绣了一双带蜈蚣的黄缎小鞋子,鞋面上,灰褐色的蜈蚣伸着两排密密的脚,两只红眼睛长在脑袋正前方,三棵翠绿的小草在蜈蚣身边旺盛着。花鞋子一上脚,就引得两只大红公鸡,乍着翅膀,鼓着脖毛,一左一右地争相啄俺的小脚面,吓得俺只得把小脚藏在木门后,直乐得小姑姑花枝般乱颤,碎瓷般的笑声摇动满树的皂角花，它们像下了一场淡黄色的花雨,小姑姑在花雨里芳香惊艳。

碧绿的皂角夹,像挂了无数把玉质小梳子,小姑姑眸子里含着玉的润泽。我妈刚从小学校回家,小姑姑就凑上前来,打听体育老师小马的情况,她齐腰的长辫摇摆得生机勃勃。我妈在小姑姑青春的气息里,感知了“恋爱”两个字的馨香。红娘妈妈把小马老师请来家一次,小马老师又把小姑姑邀他家一回。那天,小姑姑从马家回来后病了一场,她终未成为马家的媳妇。原来马家嫌我小姑姑是地主出身,他们要娶个“根红苗正”的女人。小姑姑透过土墙豁口,看小马的背影一点点变得模糊。

没有星星的夜晚,土院黑沉得如一口铁锅。皂角树的黑影遮不住依着大树的小姑姑内心的伤痛和忧怨,从此如花似玉的小姑姑坠入生活的黑暗。

皂角叶满地飘黄时,一辆老驴车吱呀呀载走了我的小姑姑,娶她的是邻村一个大字不识的穷汉。小姑姑再回娘家时,不见了脑后油亮的长辫，她的日子就像她的短发一样,蓬乱而枯黄。

那天我放学回家见到躺在架子车上的小姑姑,她毫无血色的脸上呈现着极力忍受的苦痛,我的奶奶和妈妈,在她的枕边热泪长流。原来,姑姑那个半吊子男人,是个常施家庭暴力的恶棍,他的狂暴和坏心情像六月雨说来就来。正吃饭时他能端起一碗热汤泼向小姑姑,正刨土时他会拎起铁锨砍向我姑姑,这次他骂我小姑时,正在地里刨红薯,又举着抓钩朝小姑姑满地追打。惊慌中小姑姑跑飞了鞋子,撞翻了架子车,又被红薯秧绊倒在田埂上,那恶男虎狼般压过来,扬起带有三个利齿的抓钩直锛到小姑姑的大腿上,三个黑洞向外汩汩涌血,小姑姑的惨叫在野地里渐渐无力。

黑夜里,油灯扑闪着柔弱的光亮,小姑姑的呻吟在梦中凄惶。我和妈妈用皂角给小姑姑洗血染的衣裤，洗过两遍仍是盆水腥红,黑色的皂角在衣裤上粉碎,黏黏的溶化在血水中,碱沫浸得我的小手生疼。我流泪了,却跟手痛无关,眼泪滴在盆里噗噗地响。树上的皂角花一簇簇开得浓艳,星星点点的花粒儿撒满小院。我和老母亲,一边在树阴下聊太奶奶和小姑姑,一边看皂角花飘落在茶杯里,正读研究生的小侄女喜鹊般飞进院里,身后一男生犹如玉树临风。

我悄声问她:“哪里的?”她说:“宁波。”“这么远,怎么认识的?”“网上呗。”她的嘴角轻巧地挑了一下,露出一股甜蜜的自信。“现在的女孩子呦!”老母亲的感叹带着惊喜。“从前的女人呐……”母亲挂在老皂角树上的目光深远而悠长。

皂角花悄然落尽了,隐在绿叶中的青青皂荚一串又一串，闻得见它们淡淡的清香,听得见它们盈盈摇动。夜来了,星星在叶缝里闪烁,也许它们会结伴落下来,像皂角花一样落满小院。

# 校园里的花

周明明

我们入校正值初春时节,宿舍小楼前那几大棵石榴树很快地绽露出棕红色的叶芽，在阳光下晶莹透亮。几周之后，油光光的墨绿色小叶,呈倒卵形,坚挺地展现出来。

到了五六月,枝展叶茂时,红滴滴的球状小花蕾开始站满了枝头,而后一朵朵大红石榴花竞艳开放,能延续一个夏天。这石榴花朵大如网球,千层的花瓣密密实实,从钟形的花萼中蓬勃溢出,厚重的花萼呈桔红色而且涂了层亮晶晶的珠光。所以它的别名叫重瓣红花石榴,也叫千瓣大红石榴,属于安石榴科,是安石榴的一个变种。它的油绿与红艳流露着奔放的热情，不仅给校园增添了盎然生机,而且也带来了喜气与祥和。虽然没有看到花的果实，也没呼吸到花的芳香,但是却能感觉到这花所洋溢着的一种与生俱有的富贵气质。我还曾经私下摘了一朵花,放在一只专门从相国寺买来的精巧小竹篮里，托人带给老家的朋友,以分享这花特有的神韵。

每当春季,校园里处处也飘散着洋槐花的清香。一串串乳白色的小花和嫩绿色的薄叶高高挂在树枝上,轻飘飘地随风摇曳,同时也散发着甜香芬芳。小花娇贵矜持,花瓣不展开而是包成小囊以留着那香气悄悄地四散开来,看不见摸不着,轻得使人刚刚感觉到，如果要深闻就难以琢磨。

与婆娑的羽状叶配在一起，这花、这树给人的感觉是轻盈飘逸与清素闲静，它给校园增添了一种自然的典雅。系教学楼东南角外那棵洋槐树高高亭亭,春夏的清晨,我常在这树下锻炼身体，而后在它的芳香里学英语，让盛开的小花朵飘落在头上、身上,直至这花雨浸透到我的心里。

河大校图书馆前的小花园里还有我最爱的丁香花。众多白色素雅的小花相聚成大圆锥状花序,显得丰满秀丽。它素装淡裹,散发着内秀,而柔中有刚。它花香幽幽能直人脑际,使人心旷神怡，让人觉得它有一种从天国而来的高贵神秘。干后的花习惯上称作公丁香,其形状像似铁钉可能是名为丁香的缘故吧，果实叫母丁香,人们常用作香料,公丁香的价值远胜过母丁香。它置身于这高等学府里更能营造出深奥的气息。在这里,我平生第一次见到丁香花,而由此爱上了它。当花开之际,我总喜欢每天到它身边伫立片时，以得到它的祝福。这种习惯如今又可以继续,因为现在工作的洛克菲勒校园里,有几大棵近十米高的丁香花树，花开时节,它用自身特有的香气把整个校园都包了起来。

# 长假——被快乐包围

李玲

今年的中秋节时值国庆长假,传统佳节又逢建国六十周年，可谓是双喜临门。一年一度的央视中秋晚会也成了重头戏。我爱看文艺节目,“秋晚”当然不会错过。今年的晚会设在江西的宜春外景，现代化的技术制作和当地的山水结合起来给人的感觉，整个就是人间仙境美轮美奂。“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晚会以月亮为主题,多个明星演绎了多个历久不衰的爱情歌曲。

伴着晚会带来的愉悦而眠。第二天的上午,打开电视机,映入眼帘的又是央视“同一首歌”在美国旧金山举办的迎国庆海外文艺晚会。晚会虽然没有华丽的布景，但是海外赤子浓浓的故乡情结和爱国之情贯穿了整台晚会。让我感动的不是歌星的优美声音,而是这些华人们永远不变的乡音,他们希冀中国的壮大与富强。

是的,华人们说得好,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没有新中国,哪有你我他(她)。国庆节天安门前大阅兵的壮观场景,给了国人极大的精神振奋,彰显了中国的国力，提升了我们的世界地位,举世瞩目。为了这一天,我们欢欣鼓舞！为了这一天,我们举国欢庆！为了这一天,我们举杯庆祝！为了这一天,我要振臂高呼——中国万岁!!!

这一天,我值完班,匆忙和大弟直奔老家探望父母。每逢佳节倍思亲,每每放假，父母姐弟的电话总是频频打来急问能不能回家什么时候能回去。实际上，这时爸妈他们即便是不心急我也已经归心似箭。爸妈都已近耄耋之年,他们的身体康健总是我的牵挂。有了这份牵挂,我的心有千千结,纵使它生动着也美丽着。月是故乡明,这一天,“不期而会重欢宴”,爸妈在饭桌前和儿孙们举杯发出的朗朗笑声，使我难忘今宵,依依亲情也释然了不少。

这几天,手机、QQ 上的国庆、中秋双节祝福语也纷至沓来，短信句句温馨,满心的愿望化作真挚的祝福,人人快乐。感谢老祖先为我们遗留下来的中秋节这个历经沧桑至今还散发着温情浪漫的节日,当“抬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吃着月饼和亲人们呢喃着欢笑着的时候，我们被快乐的情绪包围着感染着。这种时刻,所有的嘈杂纷争和欲望全都悄然退去了，宁和幸福从我的心里冉冉升起。

哦,充满喜气的长假,让我们尽情享受金秋的阳光和快乐，将快乐进行到底。

# 土头巾

梁 红

每年的夏、秋两季,去农村总能看到个别上了岁数的大爷、大娘头顶一条自织的灰布头巾。这种从农家织布机上裁下的粗棉布头巾,既渗汗又耐脏，还能遮挡一些晴天阳光的暴晒,由于纺织较为稀疏,又有较好的透风性能。只是由于太土气,不耐用,上世纪 90 年代以后,这种土头巾在农村就少了，现在更是不多见。但它常让我想起自己的一些少年琐事。

1976 年之前，我还在姥姥村里的一所小学读书。那时,由于残酷的阶级斗争,在我出生后,父母把我留给姥姥,先后远去新疆。姥姥、姥爷几代单传,人丁稀少。母亲走后,他们就把后半生的希望寄托在我身上。当时家中一贫如洗,我常常饿着肚子去上学，一家人的生计主要靠姥姥、姥爷在生产队上挣工分来维持。但姥姥是个要强的人,努力改变这种状况,除了每天到队上挣工分,就是没日没夜地纺织。当时织花色头巾较有市场，姥姥就变着图样纺织这种头巾。每当一批头巾从织布机上裁下时，姥姥的心里总有一种成就感。头巾裁下后,下一步的任务就是把它拿到集市上叫卖。那时的交通不方便，都是一些高低不平的土路;交通工具也较落后,一个村子也找不出几辆自行车。每当遇到离家较近的村镇逢集，姥姥第二天就早起用竹篮挎着头巾步行独自去赶集。到后慌忙找个位置蹲下,一直叫卖到散集。那时姥姥已六十多岁,每当遇到路程较远的集市，姥姥就只能让我帮忙,在前一天的晚上,姥姥就走东串西去求借自行车。每当借到了自行车,姥姥在睡梦中都会笑醒。第二天天没亮姥姥就把我叫起,骑车一同去集市。乡间土路弯弯曲曲，路程也较远，当时我骑车带着姥姥摸黑走在忽高忽低的土路上的那种感觉,现在回想起来也确确实实是一种幸福。后来由于改革开放,卖这种土头巾的人越来越多,姥姥起早摸黑的这种劳动收获也越来越少了，有时走了十几里的路,叫卖了半天也挣不了几角钱,但姥姥就靠这种劳动挣钱来支撑着这个家。这种状况一直持续到我初中毕业。

家乡有句童谣：不尝苦中苦,难得甜上甜。姥姥在艰难中自强不息的精神激励着我，让我养成了一种百折不挠的个性，这种精神一直影响着我走过近四十年的风风雨雨。

现在,我重病缠身。久居城市,故园若梦。只是每每看到这种头巾,三十多年前的许多小事，就会很自然地浮于脑际,思念之情自然溢出,内心有一种描摹不出的痛，泪水随之流于脸颊。

逝者已逝,但他们的影像并没有随着时间的久远而模糊，而是异常清晰。

我现在常常忏悔由于年少无知,过去的许多幸福时光不知珍惜,并常常怀念在艰难中养育我成长的姥姥。

# 不让惰性占据心灵空间

薛顺名

惰性如蔓草,不知不觉间日渐疯长，一旦填满你的心灵，所有的理想、信念、事业、成功等便被无情地蚕食。如果你的心灵还有阳光,如果你还不愿游戏人生，千万不要让惰性占据心灵空间。

先前新西兰有一种特有的掠鸟,当地的毛利人把其作为神圣的象征,常以甘薯、芋头以及鱼虾做成黏粑喂养。自从改吃毛利人的黏粑之后,掠鸟再也不到森林里觅食。每当毛利人举行拜祭仪式时，族中长老便要杀死一只掠鸟祭神。后来传教士威廉从欧洲来到新西兰，认为杀掠鸟祭神太残忍,到处游说,毛利人也改掉了杀鸟祭神的陋习。长老不再杀鸟，族人亦不再投放食物,到 1907 年 12 月 28 日，新西兰最后一只掠鸟因饥饿而死。

究竟是谁毁灭了新西兰的掠鸟,不是毛利人,也不是传教士,而是新西兰掠鸟与日俱来的惰性。由此想到原中师教材《虎皮鹦鹉之死》一文,说是邻家有一只虎皮鹦鹉,在笼子里圈养，给主人带来了无穷的快乐。后因主人不慎,让其逃离家门。主人惋惜之余,想到“羁鸟恋旧林,池鱼思故渊”,也觉得其所哉。但事情的结局却让主人大惑不解，因为他的宠物饿死在秋实累累的树林里。

从新西兰掠鸟的灭绝,到邻家的虎皮鹦鹉之死，不能不让人不寒而栗——惰性是无形的杀手，惰性是成功的天敌。其实,人与鸟一样,本身均有惰性。冬日里晒太阳,懒洋洋地不想起,树阴下纳凉小憩,懒洋洋地不想动，面对棘手的工作懒洋洋地不想做,最终被懒惰所左右,不但一事无成，而且慢慢失去了生存竞争的本领。

当今社会有不少富家子弟,衣来伸手,饭来张口,游手好闲,自己不知危机,父母亦不以为然。殊不知这样做的结果，不仅养成了孩子的惰性,而且很可能扼杀他的一生。西方国家善待自己的子女,决非东方的理念,他们总想方设法让孩子到大风大浪里锻炼，以此成就其坚强的翅膀。中国有富不出三代的说法,其实已真实地道出了娇养子女的危害,倘若真是这样,必定一代不如一代。

生于忧患,死于安乐,惰性的形成往往取决于惰性生存的环境。在加拿大城市街道上,经常有鸽子被汽车轧死。这不是车子杀死了鸽子,而是鸽子自己杀死了自己。因为生物在没有天敌和过于娇宠的环境里生长,早晚会失去自卫的能力。如果给你两块牧场，一块是牧草稀少的盐碱地,一块是水草丰美的绿洲,常人一定会选择后者,但有经验的西北牧民却选择了盐碱地。因为盐碱地几乎没有多少植物,由于生存条件艰苦,这里的羊为获得足够的食物,只能一天到晚不停地走动,去寻找青草和水源。在这种环境下成长起来的羊,由于得到足够的运动，其自身免疫力特别强,肉质特别细嫩,特别受人欢迎,能卖上好价钱。

这是一个值得深思的现象,美好的东西常常产生于非常恶劣的环境,而舒适的环境虽有利事物的成长,却未必有利品质的提升,未必能造就超人的能力。不让惰性占据心灵空间,必须远离惰性。作为家庭与社会而言,要最大可能地为人才培养和子女成长造就适宜的环境,以此铲除惰性滋生的温床。作为个人而言,如果不让惰性占据心灵空间,必须树立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必须坚持自己的理想和追求,并为自己的憧憬和计划“立即行动”,必须用最少的悔恨面对过去,用最少的浪费面对现在,用最多的梦想面对未来。

## 新中国 六十华诞抒怀

张锦盟

科学统筹百业旺,
和谐发展人心甜;
民族团结创大业,
锦绣中华艳阳天。

## 词二首

都烨

**满庭芳·建国 60 年阅兵感赋**

日照神州,秋红画卷,蓝天万里飞歌。六十大庆,甲子共巍峨。队列三军豪迈,陆海空、甲胄明戈。声威壮,铄今震古,喜泪汇滂沱。　江河。齐见证,和谐社会,治癒穷疴。望长空碧野,金水连涡。广场引来注目,全世界、赞誉多多。心潮浪,荡开史册,唱日月如梭。

**洞仙歌·国庆焰火晚会**

溢光流彩,万里云天灿。黄绿赤橙映霄汉。庆升平、华夏儿女同心，遍环宇，血脉炎黄礼赞。和平和谐事,绽放蓝天,振羽良鸽过成片。莫问夜如何,夜已阑珊,人无寐、颂歌连串。伴秋韵、红旗染山河,尽享这、安康幸福豪宴。

# 夏夜,听李娜唱经

董雪丹

夏夜。游走网页间。遭遇李娜。

李娜,曾经的红尘歌手,现在的昌圣法师。

搜寻到网上售卖 CD《唱经给你听——一声佛号》，专辑封面上有李娜的照片,只是不知是什么时候照的,留着刘海,微微含笑,目光中有一种超越尘嚣之上的迷离。大大的手写体“李娜”二字旁，印着四个小字——“昌圣法师”。

竟然还找到了她落发之后的图片,不多,但每一张都在微笑着。借用姜昆对她的描述吧:一身黄衣僧侣服,洁净的剃度代替了当演员时头上的发饰;然而,面色红润,目光有神，某种纯之又纯以至于无尘的精神充溢在她的每一个举动中。

她的声音掠过耳畔，犹如露珠滴落草叶,柳丝轻拂水面,又像香烟袅袅升起,清泉石上流过,微风掀动经卷……

《念佛》,半个多小时的乐曲,歌词只有一句最普通的佛号:南无阿弥陀佛。就这六个字,反反复复,被她演绎得静谧、安详,至极的简单中,有着无穷的韵味,声声入耳入心。

经过细雨的洗涤，经过佛心的过滤,她的声音已没有一丝世俗的尘埃，单调的重复中,有着一种空旷、悠远,像在茫茫宇宙之中回响;无穷的禅意中,有着一种神秘、肃穆,像山风掠过佛寺檐角的铜铃。

感觉得到，李娜唱起“南无阿弥陀佛”时,已把自己全部的心神,甚至生命,都皈依于佛。佛是什么?觉悟了,人即是佛。佛就在每个人的心里。而她,已把自己的心揉碎,融入到曲中,融入到佛音里,融入到自然里。她已化作一缕风、一片云、一丝雨,游移在天地间。

我在她的声音里体味她。

如果说《女人是老虎》、《嫂子颂》、《好人一生平安》这些广为传唱的歌曲是李娜在为人生而唱,那么此刻,拆除了世俗的《苦篱笆》之后,她开始为灵魂而歌,为自然而唱。

一直觉得,她在唱响《青藏高原》时,心灵已经悬浮在红尘之上,只是形体还没有归隐罢了。要不,她怎么能够发出这自天而降的声音？进入如此高亢而灵妙的超化之境?

我在她的声音里追逐她。

还记得她那次来周口,太多太多的人因为有她这个河南老乡而感到骄傲,在她下榻的宾馆,冲过追星族的重重围堵,我终于见到了演出之前的她。许多的细节都记不清了,只记得她银色的泛着华光的裙紧紧地裹在身上,闪着一种孤傲的清冷。她的目光越过众多追捧的目光,陷入一种辽远的苍茫。

她在想什么？她在忙什么？

忙着化妆卸妆,忙着上台下台,忙着戴上假面去应酬,忙着辨别友好与敌意……真正的快乐又有多少？真正的痛苦又有谁知道?带着沉重的面具,是不是更加渴望真实?看似充实繁忙的背后,是不是有着更多的落寞和空虚?

荣膺“中国十大最受欢迎歌手”的 1997 年,她告别了舞台,告别了尘世,抛却了名利,抛却了荣辱,静心颂佛。

放下世间繁华时，难道没有一丝的留恋？如若真的没有,是不是也会有些心境的苍凉?

她的声音像天地之间空寂的回声,听不出留恋,也听不到幽怨,倒是有着一种博大的悲悯、超脱的释然。

我在她的声音里揣度她。

有人说她以遁入空门制造新闻、炒作自己,时间,已经为她做出了最有力的辩驳。

有人说她情场失意,才如此消极。对于过往,不想评说,也不猜测,我想,她一定明白,山山水水的承诺,才是亘古不变的誓言。

有人说她厌倦文艺圈里的浮华,若真如此,那她已经回归到人的“本真”,找到心灵的宁静……

其实,出家就如回家,想回就回,何需什么理由?

如果非要找一种因果,那么,我倒想起丰子恺回忆弘一法师时写下:“艺术家看见花笑,听见鸟语,举杯邀明月,开门迎白云,能把自然当作人看,能化无情为有情,这便是‘物我一体’‘诸相非相’的佛教真谛了。故艺术的最高点与宗教相通。”李娜有句名言:“艺术的高峰须从寂寞处攀登。”当她攀上青藏高原的高度时,一定感到寂寞了,也一定感到困惑了:她还应该再向上攀爬吗？高处不胜寒啊!

可是,谁又能阻挡得了她对艺术追寻的脚步呢?

不,也许她只是在寻求一个安放自己心灵的地方。

终于,她回家了。

她还在唱,不再是演唱,是最最自然的吟唱,纯净得如同菩萨座下的莲花,纤尘不染。

当空灵的声音充满山谷的时候,她的心一定充满平静和安宁。

炎炎夏夜,静听李娜唱经,倒也意味出几分的清凉。哦，应该尊她为昌圣法师了——既然将心与佛成就她生命的欢欣,既然我们无法企及,就在尘世里仰望吧!